

# 林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关于明确 2026 年住房保障工作目标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决策部署，切实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经研究出台本通知，请各镇（街道）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安阳市和我市工作部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 二、工作目标

2026 年是国家“十五五”开篇之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继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要继续对六类重点对象等农村低收入人群住房开展动态监测，认真排查动态新增危房，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多措并举，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切实保障群众住房安全，确保“危房不住人，住人无危房”。

### 三、工作安排

#### （一）对农村低收入等群体住房进行动态监测

对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

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等六类人群住房进行动态监测，密切关注住房动态变化，出现安全隐患要及时组织开展鉴定。要根据农业农村、民政等部门每季度提供的新增人员名单，组织第三方鉴定机构对其住房开展鉴定，确保新增对象住房鉴定动态清零。各镇（街道）要及时对新增对象住房鉴定情况悬挂房屋等级鉴定标识牌。

## **（二）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对住房动态监测和新增对象住房鉴定属于 C、D 级危房或无房户且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条件的农户，在上级出台新政策之前，相关程序和标准按照《2023 年林州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实施方案》（林住建〔2023〕138 号），纳入 2026 年农村危房改造实施，12 月底前完成全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和资金拨付。

## **（三）提升农村危房改造技术水平**

持续推广《林州市农村住房设计图集》（电子版于红旗渠网搜索下载），免费提供给农户危房改造时参考使用，各镇（街道）要持续做好图集宣传，提升农村建房水平。规范农村建筑工匠管理，农村危房改造要由经过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农村建筑工匠承担建设，改造过程中要确保施工和质量安全。

各镇（街道）要明确责任，主管副职为第一责任人，城建办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做好各自辖区内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要咬定目标不放松，坚决守住安全底线，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

